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4]48330004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5、 资产负债表	8
6、 利润表	10
7、 现金流量表	11
8、 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9、 财务报表附注	1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龙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学春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9,898,791.56	55,145,53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5,016,738.78	5,779,383.21
预付款项	4	8,309,574.73	8,453,261.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	8,028,356.69	12,294,045.05
存货	5	62,826,365.70	47,813,852.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1,644,102.02	7,495,557.97
流动资产合计		165,723,929.48	136,981,631.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1,480,168.80	1,591,90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8	100,000.00	100,000.00
长期应收款	9		
长期股权投资	10	201,873,586.75	186,572,923.39
投资性房地产	11	88,422,673.91	96,666,571.61
固定资产	12	149,968,663.80	156,061,636.80
在建工程	13	41,642,020.40	12,977,929.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	33,255.04	106,58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	848,038.96	803,23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24,566,702.71	26,709,76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26,339,112.00	26,339,11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274,222.37	507,929,660.62
资产总计		700,998,151.85	644,911,292.0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110,969,952.93	93,881,15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15,920,748.09	
应付账款	22	22,008,010.24	23,626,617.53
预收款项	23	22,087,866.51	31,857,080.49
应付职工薪酬	24	14,408,687.62	12,581,105.70
应交税费	25	16,687,262.22	11,845,434.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		1,455,297.72
其他应付款	27	107,809,585.66	99,275,953.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892,113.27	286,522,644.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131,000,000.00	143,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0	13,319,681.59	12,981,872.2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1,248,087.86	1,345,258.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	29,823,013.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390,782.82	157,327,131.15
负债合计		497,282,896.09	443,849,775.76
股东权益：			
股本	32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33	8,508,531.18	8,732,694.5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	2,952,586.32	2,952,586.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	-40,390,760.22	-47,291,479.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1,351,957.28	184,675,401.61
少数股东权益		12,363,298.48	16,386,114.63
股东权益合计		203,715,255.76	201,061,516.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0,998,151.85	644,911,292.00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三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09,143.04	1,614,18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预付款项		21,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36,330,120.01	53,031,898.91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560,263.05	54,646,086.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0,168.80	1,591,90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426,777,549.25	412,739,079.62
投资性房地产		55,919,100.96	58,884,316.80
固定资产		18,675,995.34	18,963,289.36
在建工程		251,308.70	235,849.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255.04	77,421.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5,496.04	106,86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25,080.64	14,064,02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7,227,954.77	506,662,747.80
资产总计		583,788,217.82	561,308,834.20

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544,160.00	49,544,16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145,439.65	3,400,003.58
应交税费		403,514.95	286,821.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7,687,112.90	268,460,296.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5,780,227.50	327,691,28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500,000.00	101,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641.88	353,363.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778,641.88	101,853,363.01
负债合计		461,558,869.38	429,544,644.52
股东权益：			
股本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5,315,107.90	5,539,271.2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52,586.32	2,952,586.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319,945.78	-97,009,267.91
股东权益合计		122,229,348.44	131,764,189.6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3,788,217.82	561,308,834.20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合并利润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36	486,729,308.18	419,642,661.31
其中：营业收入	36	486,729,308.18	419,642,661.31
二、营业总成本		478,752,408.51	429,717,301.49
其中：营业成本	36	387,558,722.36	336,419,631.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	7,351,792.51	5,922,740.31
销售费用	38	21,265,233.88	20,698,948.07
管理费用	39	44,227,973.01	45,435,681.23
财务费用	40	16,783,591.71	10,081,337.64
资产减值损失	42	1,565,095.04	11,158,962.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	8,550,869.02	4,907,776.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31,419.53	4,256,541.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27,768.69	-5,166,864.18
加：营业外收入	43	331,465.34	14,553,855.33
减：营业外支出	44	2,680,027.26	150,447.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	74,691.28	121,282.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79,206.77	9,236,543.39
减：所得税费用	45	11,161,230.57	8,264,624.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7,976.20	971,919.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00,719.04	7,146,259.35
少数股东损益		-3,882,742.84	-6,174,340.1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6	0.0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46	0.03	0.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47	-224,163.37	163,242.75
八、综合收益总额		2,793,812.83	1,135,161.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76,555.67	7,309,502.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2,742.84	-6,174,340.16

法定代表人： 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利润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三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4	18,196,957.74	14,936,256.61
减：营业成本	4	4,221,693.27	4,205,086.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1,328.34	836,430.3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542,585.98	17,869,230.46
财务费用		9,871,121.85	4,102,486.94
资产减值损失		116,649.26	2,214,726.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7,318,029.10	5,523,09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88,469.63	2,689,622.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28,391.86	-8,768,607.56
加：营业外收入			14,409,107.14
减：营业外支出		43,343.81	43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3,343.81	43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71,735.67	5,640,064.58
减：所得税费用		38,942.20	30,061.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0,677.87	5,610,003.20
五、其他综合收益		-224,163.37	163,242.75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34,841.24	5,773,245.95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7,798,772.47	490,650,957.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8,481,935.53	8,344,21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280,708.00	498,995,17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132,075.12	388,463,315.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368,170.35	56,067,39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35,686.07	22,713,00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31,974,411.26	39,507,83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910,342.80	506,751,55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634.80	-7,756,38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9,559.47	4,255,528.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900,418.00	27,378,5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79,977.47	31,634,090.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64,527.37	30,822,84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87,147.05	3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51,674.42	64,322,84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696.95	-32,688,75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075,373.53	378,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8,02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083,399.98	378,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857,842.60	322,611,23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62,773.54	15,575,489.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55,297.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7,436,543.46	547,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257,159.60	338,734,07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6,240.38	39,665,927.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1.92	-1,828.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20,916.71	-781,04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45,531.39	55,926,573.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66,448.10	55,145,531.39

法定代表人： 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96,957.74	14,936,256.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6,387.96	16,747,41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63,345.70	31,683,672.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92,805.70	10,566,015.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9,364.05	3,013,31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92,577.29	14,029,30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14,747.04	27,608,63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8,598.66	4,075,035.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9,559.47	4,255,528.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9,559.47	4,255,64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7,551.74	673,083.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87,147.05	3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14,698.79	34,173,08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5,139.32	-29,917,43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	26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00,000.00	2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	229,2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6,560.37	11,167,847.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800.00	1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18,360.37	240,607,84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1,639.63	27,392,152.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42	-8.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94,955.55	1,549,74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187.49	64,44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09,143.04	1,614,187.49

法定代表人： 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伯均 财务总监： 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柯文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8,732,694.55			2,952,586.32		-47,291,479.26		16,386,114.63	201,061,516.24	220,281,600.00	8,569,451.80			2,952,586.32		-54,437,738.61		24,015,752.51	201,381,65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281,600.00	8,732,694.55			2,952,586.32		-47,291,479.26		16,386,114.63	201,061,516.24	220,281,600.00	8,569,451.80			2,952,586.32		-54,437,738.61		24,015,752.51	201,381,65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163.37					6,900,719.04		-4,022,816.15	2,653,739.52		163,242.75					7,146,259.35		-7,629,637.88	-320,135.78
（一）净利润							6,900,719.04		-3,882,742.84	3,017,976.20							7,146,259.35		-6,174,340.16	971,919.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224,163.37								-224,163.37		163,242.75								163,242.7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4,163.37					6,900,719.04		-3,882,742.84	2,793,812.83		163,242.75					7,146,259.35		-6,174,340.16	1,135,161.9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55,297.72	-1,455,297.72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455,297.72	-1,455,297.72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140,073.31	-140,073.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8,508,531.18			2,952,586.32		-40,390,760.22		12,363,298.48	203,715,255.76	220,281,600.00	8,732,694.55			2,952,586.32		-47,291,479.26		16,386,114.63	201,061,516.24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5,539,271.27			2,952,586.32		-97,009,267.91	131,764,189.68	220,281,600.00	5,376,028.52			2,952,586.32		-102,619,271.11	125,990,94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281,600.00	5,539,271.27			2,952,586.32		-97,009,267.91	131,764,189.68	220,281,600.00	5,376,028.52			2,952,586.32		-102,619,271.11	125,990,94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163.37					-9,310,677.87	-9,534,841.24		163,242.75					5,610,003.20	5,773,245.95
（一）净利润							-9,310,677.87	-9,310,677.87							5,610,003.20	5,610,003.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224,163.37						-224,163.37		163,242.75						163,242.7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4,163.37					-9,310,677.87	-9,534,841.24		163,242.75					5,610,003.20	5,773,245.9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5,315,107.90			2,952,586.32		-106,319,945.78	122,229,348.44	220,281,600.00	5,539,271.27			2,952,586.32		-97,009,267.91	131,764,189.68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

财务总监：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文生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是成立于 1986 年 11 月 10 日的深圳市机械工业公司。1992 年 1 月 2 日, 深圳市机械工业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特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850 号”文批准, 深圳市特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改组为公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特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3 月 15 日, 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人银复字(1993)092 号”文批准, 本公司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记名式普通股 A 股 2,598 万股、B 股 2,000 万股。1994 年 6 月 30 日, 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本公司更名为现名。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017750。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水贝二路特力大厦三楼。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汽车综合服务, 包括汽车销售、维修、检测设备的生产以及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等, 属能源、材料和机械电子设备批发业行业。

本公司公开发行上市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一、非流通股		
其中: 国家股	120,900,000	72.45
非流通股合计	120,900,000	72.45
二、已流通股份		
1、流通 A 股	25,980,000	15.57
2、流通 B 股	20,000,000	11.98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5,980,000	27.55
合 计	166,880,000	100.00

本公司公开发行后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 1993年度送红股

本公司召开199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1993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16,688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 本公司总股本变为20,025.60万股。

1994年4月22日, 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同意公司分红送股方案。分红方案实施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国有法人股	145,080,000	72.45
境内社会公众股	31,176,000	15.57
人民币特种股（B 股）	24,000,000	11.98
合 计	200,256,000	100.00

（2）1994年度送红股及转增股本

1995年5月28日，本集团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提出的送红股及转增股本方案。以199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25.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0.5股并转增0.5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公司总股本变为22,028.16万股。

分红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国有法人股	159,588,000	72.45
境内社会公众股	34,293,600	15.57
人民币特种股（B 股）	26,400,000	11.98
合 计	220,281,600	100.00

（3）1997年控股股东变更

1997年3月31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函[1997]19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函上[1997]5号”文批准，同意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将其持有的15958.8万股国家股转让给“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持有，占总股份的72.45%。

（4）2006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5年12月，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2006年1月4日，特发集团向流通A股股东支付13,717,440股股票作为股权分置改革对价，股改完成后特发集团持有本公司总股份的66.22%。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国有法人股	145,870,560	66.22
境内社会公众股	48,011,040	21.80
人民币特种股（B 股）	26,400,000	11.98
合 计	220,281,6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2,028.16万股，详见附注七、32。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

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有物业租赁与管理。自营本公司及所属企业自产产品、自用生产材料、金属加工机械、通用零件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证字第 0 9 8 号外贸审定证书办理。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31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

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

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

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

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

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不计提	不计提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及 5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 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分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

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法。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其中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的确定方法与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3	2.77
机器设备	12	3	8.08
运输设备	7	3	13.86
电子设备	7	3	13.86
办公及其他设备	7	3	13.86
自有房屋装修费	10	0	1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

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

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汽车，在将汽车按协议交付于客户，收取车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汽车维修劳务，在将汽车按协议维修完成以及交付客户，收取维修劳务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后确认销售收入。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

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集团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真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

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

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

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按核定征收率征税。

*注：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深圳市东昌永通机动车辆检测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检测有限公司按核定征收率征税外，2013 年按 25%税率执行。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服务业	3290	机动车检测与修理	有限责任公司	李金龙	192171903	5767	--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服务业	705	物业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192185088	502	--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制造业	311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192195470	3115	--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服务业	200	房地产交易中介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192282945	200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	深圳	服务业	1961	机动车检测设备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黄培波	715275892	1000	--
深圳市东昌永通机动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深圳	服务业	150	机动车辆检测	有限责任公司	李金龙	775581736	143	--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深圳	服务业	150	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测	有限责任公司	李金龙	775581744	143	--
深圳市宝安石泉实业有限公司	间接全资子公司	深圳	商业	200	兴办实业, 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192474111	150	--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注释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51	51	是	74	--	
深圳市东昌永通机动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95	95	是	-18	--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95	95	是	-8	--	
深圳市宝安石泉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全资	深圳	商业	5896	汽车及配件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张瑞理	192194881	12625	--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控股	深圳	服务业	USD500	汽车修理与零配件生产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张瑞理	618830081	1922	--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	深圳	服务业	725	租赁物业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192182485	1071	--
深圳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	深圳	商业	200	汽车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李金龙	19237652X	181	--
深圳市华日安信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深圳	服务业	150	汽车检测	有限责任公司	李金龙	781385280	150	--
深圳市汽车工业供销公司	间接控股	深圳	服务业	1111	汽车及配件、化工、仪表	有限责任公司	岑伟民	192189193	648	--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注释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60	60	是	1,692	--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	60	是	-503	--	
深圳市华日安信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深圳市汽车工业供销公司	100	100	是	--	--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之持股 60%的子公司广西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3 日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将该公司解散注销，因此自 2013 年 6 月 3 日开始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该公司工商及税务登记已注销。

4、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①本报告期内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②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西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69,643.93	-433,343.74

5、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6、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7、报告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情况。

8、本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内无发生的反向购买的情况。

9、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报告期内无吸收合并的情况。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无境外经营实体。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126,751.33			148,896.54
其中：人民币	—	—	102,105.49	—	—	141,052.63
港币	21,419.47	0.78623	16,840.63	5,123.55	0.8109	4,154.43
美元	1,045.35	6.0969	6,373.38	577.00	6.2855	3,626.73
日元	24,784.58	0.0578	1,431.83	860.00	0.0730	62.75
银行存款			63,018,754.91			54,996,344.76
其中：人民币	—	—	63,018,754.91	—	—	54,996,344.76
其他货币资金 *注①			6,753,285.32			290.09
其中：人民币	—	—	6,753,285.32	—	—	290.09
合 计			69,898,791.56			55,145,531.39

*注①其他货币资金本报告期末余额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732,343.46 元。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31,654.12	40.69	20,131,654.12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69,724.07	18.33	4,052,985.29	44.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73,298.57	40.98	20,273,298.57	100.00
合 计	49,474,676.76	100.00	44,457,937.98	89.86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31,654.12	40.47	20,131,654.12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08,414.02	19.11	3,729,030.81	39.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06,006.63	40.42	20,106,006.63	100.00
合 计	49,746,074.77	100.00	43,966,691.56	88.3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3,674.83	0.92	1,066,184.90	2.14
1 至 2 年	358,715.77	0.73	553,615.48	1.11
2 至 3 年	536,004.01	1.08	570,727.36	1.15
3 年以上	48,126,282.15	97.27	47,555,547.03	95.6
合计	49,474,676.76	100.00	49,746,074.77	1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金路工贸公司	9,846,607.00	9,846,607.00	100%	收款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广东湛江三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060,329.44	4,060,329.44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建达城道桥工程公司	2,021,657.70	2,021,657.70	100%	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江铃汽车制造厂	1,191,059.98	1,191,059.98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省物资集团	1,862,000.00	1,862,000.00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阳江市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131,654.12	20,131,654.12	100%	

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3,674.83	5.00	-	1,066,184.90	11.22	--
1 至 2 年	358,715.77	3.96	6,700.05	553,615.48	5.82	26,800.59
2 至 3 年	536,004.01	5.91	107,200.80	570,727.36	6.00	114,146.65
3 年以上	7,721,329.46	85.13	3,939,084.44	7,317,886.28	76.96	3,588,083.57
合 计	9,069,724.07	100.00	4,052,985.29	9,508,414.02	100.00	3,729,030.81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大东公司	801,380.16	100%	801,380.16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庆铃汽车公司	695,848.00	100%	695,848.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汽车工业供销公司	641,341.90	100%	641,341.9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中汽贸易广州公司	558,000.00	100%	558,0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省物资集团汽贸公司	395,400.00	100%	395,4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蓝箭厂	389,640.00	100%	389,64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省物资贸易中心	387,000.00	100%	387,0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6,404,688.51	100%	16,404,688.51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0,273,298.57	100%	20,273,298.57	

(4)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金路工贸公司	非关联方	9,846,607.00	5 年以上	19.90
广东湛江三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0,329.44	5 年以上	8.21
惠州市建达城道桥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2,021,657.70	5 年以上	4.09
广东省物资集团	非关联方	1,862,000.00	5 年以上	3.76
江铃汽车制造厂	非关联方	1,191,059.98	5 年以上	2.41
合 计		18,981,654.12		38.37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6、(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10) 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情况。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89,294.43	63.15	37,789,294.43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43,148.86	21.13	4,614,792.17	3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03,872.62	15.72	9,403,872.62	100.00
合 计	59,836,315.91	100.00	51,807,959.22	86.58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436,823.34	58.18	36,436,823.34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85,866.44	27.60	4,991,821.39	28.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05,637.07	14.22	8,905,637.07	100.00
合 计	62,628,326.85	100.00	50,334,281.80	80.3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06,182.90	5.19	4,113,751.71	6.56
1 至 2 年	672,196.31	1.12	3,059,600.15	4.89
2 至 3 年	602,961.71	1.01	692,631.80	1.11
3 年以上	55,454,974.99	92.68	54,762,343.19	87.44
合计	59,836,315.91	100.00	62,628,326.85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	9,832,956.37	9,832,956.37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南方工贸深圳实业公司	7,359,060.75	7,359,060.75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胜诉, 对方无资产可执行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金贝丽家电公司	2,706,983.51	2,706,983.51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市新兴泰贸易有限公司	2,418,512.90	2,418,512.90	100%	该公司已不存在,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8,329.19	1,888,329.19	100%	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华通包装有限公司	1,212,373.79	1,212,373.79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河源东风技术服务站	930,000.00	930,000.00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南方长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19,460.91	819,460.91	100%	收款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08,072.26	708,072.26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宝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9,773.00	609,773.00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303,771.75	4,303,771.75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37,789,294.43	37,789,294.43	100%	

②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06,182.90	24.56	--	4,113,751.71	23.80	--
1 至 2 年	672,196.31	5.32	24,054.83	3,059,600.15	17.70	145,932.51
2 至 3 年	143,619.69	1.14	58,123.93	692,631.80	4.01	139,526.36
3 年以上	8,721,149.96	68.98	4,532,613.41	9,419,882.78	54.49	4,706,362.52
合 计	12,643,148.86	100.00	4,614,792.17	17,285,866.44	100.00	4,991,821.39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华盛昌汽车公司	463,912.46	100.00	463,912.46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人民北农行	247,219.98	100.00	247,219.98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职工购房款	217,892.57	100.00	217,892.57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梁荣德	182,133.26	100.00	182,133.26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深沙工贸公司	134,835.20	100.00	134,835.2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	130,000.00	100.00	130,0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8,027,879.15	100.00	8,027,879.15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9,403,872.62		9,403,872.62	

(4) 报告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账款的情况。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	非关联方	9,832,956.37	3 年以上	16.43
南方工贸深圳实业公司	非关联方	7,359,060.75	3 年以上	12.30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3 年以上	8.36
深圳凯丰特种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3,728.50	3 年以上	7.38
金贝丽家电公司	非关联方	2,706,983.51	3 年以上	4.52
合 计		29,312,729.13		48.99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6、（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0)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情况。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10,636.79	98.81	8,157,751.52	96.50
1 至 2 年	--	--	158,623.00	1.88
2 至 3 年	8,360.00	0.10	126,153.94	1.49
3 年以上	90,577.94	1.09	10,733.10	0.13

合 计	8,309,574.73	100.00	8,453,261.56	100.00
-----	--------------	--------	--------------	--------

(2)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一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6,309,247.64	2013 年	尚未收到商品
丰田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06,142.01	2013 年	尚未收到商品
合 计		7,415,389.65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86,724.01	14,771,812.17	514,911.84
低值易耗品	25,935.10	--	25,935.10
库存商品	76,268,708.46	13,983,189.70	62,285,518.76
合 计	91,581,367.57	28,755,001.87	62,826,365.70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57,453.44	14,771,812.17	485,641.27
低值易耗品	27,015.13	--	27,015.13
库存商品	61,784,214.30	14,483,018.50	47,301,195.80
合 计	77,068,682.87	29,254,830.67	47,813,852.20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14,771,812.17	--	--	--	14,771,812.17
低值易耗品	--	--	--	--	--
库存商品	14,483,018.50	60,171.20	--	560,000.00	13,983,189.70

合 计	29,254,830.67	60,171.20	--	560,000.00	28,755,001.87
-----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计提减值准备对应的存货已销售	0.88%

(4) 本报告期末用于短期借款担保的存货余额为 2,160 万元。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11,644,102.02	7,495,557.97
合 计	11,644,102.02	7,495,557.97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80,168.80	1,591,906.25
其中：招商银行股票	1,480,168.80	1,591,906.25
减：减值准备	--	--
合 计	1,480,168.80	1,591,906.25

8、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国库券	120,000.00	120,000.00
减：减值准备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9、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		
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	2,179,203.68	2,179,203.68

其中：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2,179,203.68	2,179,203.68
账面余额合计	2,179,203.68	2,179,203.68
减：坏账准备	2,179,203.68	2,179,203.68
账面价值	--	--

*注：该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本公司对其非经营性应收款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投资。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公司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为负数。本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至零。本报告期该公司已停止经营。鉴于该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对该项长期应收款全额提取了坏账准备。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67,977,032.82	620,847.13	--	68,597,879.95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8,244,741.39	14,679,816.23	--	122,924,557.62
其他股权投资	41,736,238.39	--	--	41,736,238.3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1,385,089.21	--	--	31,385,089.21
合 计	186,572,923.39	15,300,663.36	--	201,873,586.7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61,852,480.00	59,250,600.14	421,665.78	59,672,265.92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600,000.00	8,726,432.68	199,181.35	8,925,614.03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注②	权益法	12,300,000.00	5,978,254.74	9,900,000.00	15,878,254.74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	--	--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500,000.00	64,767,631.25	3,517,622.50	68,285,253.75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权益法	4,737,500.00	8,245,307.04	32,933.56	8,278,240.60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权益法	23,277,044.85	27,815,265.06	1,405,806.26	29,221,071.32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6,000.00	542,906.24	-13,964.10	528,942.14
深圳市新永通油泵环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5,000.00	127,836.59	--	127,836.59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	219,831.64	3,442.79	223,274.43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5,000.00	175,628.93	215.40	175,844.33
深圳市永通信达检测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323,351.61	-159,068.72	164,282.89
深圳市新永通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48,000.00	48,728.29	-7,171.46	41,556.83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4,000.00	--	--	--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176,617.20	10,176,617.20	--	10,176,617.20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①	成本法	6,900,000.00	1,810,540.70	--	1,810,540.7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注①	成本法	3,466,000.00	1,956,000.00	--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注①	成本法	3,150,000.00	3,225,000.00	--	3,225,00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	4,000,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25,000.00	825,000.00	--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成本法	640,000.00	640,000.00	--	640,000.00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注①	成本法	7,256,401.38	4,751,621.62	--	4,751,621.62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	700,000.00	--	700,000.00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注①	成本法	6,700,000.00	6,700,000.00	--	6,700,000.00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注①	成本法	400,000.00	400,000.00	--	400,000.00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注①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深圳火炬火花塞工业公司*注①	成本法	17,849.20	17,849.20	--	17,849.20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注①	成本法	2,250,000.00	2,250,000.00	--	2,250,000.00
电动车项目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3,440.00	453,440.00	--	453,440.00
中汽培训中心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注①	成本法	1,320,000.00	1,320,000.00	--	1,320,000.00
迷你龙(曾文刚)	成本法	162,000.00	162,000.00	--	162,000.00
深圳市益民汽车贸易公司	成本法	200,001.10	200,001.10	--	200,001.10
深圳市比斯克机械交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2,368.57	302,368.57	--	302,368.57
香港日深国际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5,800.00	145,800.00	--	145,800.00
合 计		179,910,502.30	217,958,012.60	15,300,663.36	233,258,675.96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50	50		--	--	--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50	50		--	--	--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30	30		--	--	--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40	40		--	--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	35		--	--	2,450,000.00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5.75	35.75		--	--	--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25	25		--	--	--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31	31		--	--	--
深圳市新永通油泵环保有限公司	31	31		127,836.59	--	--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0	30		--	--	--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	35		--	--	--
深圳市永通信达检测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	--	--
深圳市新永通咨询有限公司	30	30		--	--	--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8	18		--	--	--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94	4.94		--	--	656,621.22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①	36.55	36.55		1,810,540.70	--	--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注①	80	80		1,956,000.00	--	--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注①	45	45		3,225,000.00	--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5	12.5		4,000,000.00	--	--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7	7		825,000.00	--	--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注①	40	40		4,751,621.62	--	--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股	10 万股		700,000.00	--	--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注①	100	100		6,700,000.00	--	--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注①	40	40		400,000.00	--	--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注①	25	25		500,000.00	--	--
深圳火炬火花塞工业公司*注①	49	49		17,849.20	--	--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注①	49	49		2,250,000.00	--	--
电动车项目	11.1	11.1		600,000.00	--	--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15	15		453,440.00	--	--
中汽培训中心	6.25	6.25		600,000.00	--	--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注①	25	25		1,320,000.00	--	--
迷你龙(曾文刚)	6.25	6.25		162,000.00	--	--
深圳市益民汽车贸易公司				200,001.10	--	--
深圳市比斯克机械交通有限公司	7.5	7.5		--	--	--
香港日深国际有限公司	7.5	7.5		145,800.00	--	--
合 计				31,385,089.21	--	3,106,621.22

*注①该等公司已停止经营，本公司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②本公司本期向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增资 990 万元。

(3)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根据汽车工贸公司与东风汽车公司(东风汽车公司为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签订债务偿还协议的约定，汽车工贸公司以其在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的可分配利润向东风汽车公司偿还债务。

(4)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未确认 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 投资损失	上年未确认 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 投资损失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6,219.16	719,776.95	98,187.75	623,557.79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93,406.62	93,406.62	--	--
合 计	189,625.78	813,183.57	98,187.75	623,557.79

(5)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① 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深圳特力吉盟 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深圳	张瑞理	投资兴办实业、 物业管理、租赁	123,704,960.00	50	50
深圳市特力行 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深圳	罗伯均	投资兴办实业、 物业管理、汽车 配件购销	27,200,000.00	50	5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 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 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131,146,391.49	11,801,859.66	119,344,531.83	--	843,331.57	合营	670026381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27,916,327.98	349,408.31	27,566,919.67	1,237,440.00	86,825.09	合营	682008316

②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 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在被投 资单位表决权 比例(%)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张瑞理	物业出租	60,633,300.00	30	30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吴永刚	汽车维修、租赁	2,000,000.00	40	40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谭燕玲	奔驰汽车销售、维修	30,000,000.00	35	35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黄伟强	汽车配件进出口	13,250,000.00	35.75	35.75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徐天胜	汽车生产、修理	100,000,000.00	25	25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李金龙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1,600,000.00	31	31
深圳市新永通油泵环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兰忠新	柴油泵维修技术和环保技术的咨询	500,000.00	31	31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李建军	汽车、摩托车维修；汽车美容；汽车配件的销售	1,000,000.00	30	30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李建军	二类汽车整车维修；汽车配件的销售	500,000.00	35	35
深圳市永通信达检测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黄培波	检测设备技术开发、销售	1,000,000.00	40	40
深圳市新永通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兰忠新	汽车管理技术咨询；网络维护等	142,080.00	30	30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李金龙	汽车维修	2,800,000.00	18	18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 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73,047,458.58	8,068,321.76	64,979,136.82	--	--	联营	192172420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1,543,631.64	9,582,153.75	-8,038,192.11	-126,359.02	-233,516.54	联营	767583926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1,777,249.00	156,676,524.00	195,100,725.00	1,568,458,654.00	17,050,350.00	联营	774131792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4,026,663.75	10,812,617.23	23,214,046.52	31,233,665.08	92,121.86	子公司联营	192190506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480,360,466.03	350,833,255.90	127,038,091.68	262,804,613.67	5,623,225.04	子公司联营	19218689X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3,227,665.91	1,591,400.96	1,636,264.95	4,145,348.60	-45,045.49	子公司联营	674800717
深圳市新永通油泵环保有限公司	422,655.80	86,243.66	336,412.14	--	--	子公司联营	674823599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393,980.71	2,649,732.62	744,248.09	8,299,987.78	11,475.96	子公司联营	68376659X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760,576.63	1,258,164.28	502,412.35	2,415,843.43	615.42	子公司联营	683763583
深圳市永通信达检测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530,146.45	4,119,439.21	410,707.24	3,466,786.33	-397,671.79	子公司联营	678587925
深圳市新永通咨询有限公司	341,587.62	203,055.89	138,531.73	10,000.00	-23,904.87	子公司联营	685393889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28,004.08	4,577,517.04	-2,349,512.96	4,039,221.18	-641,461.06	子公司联营	685350360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联营企业投资				
深圳市新永通油泵环保有限公司	127,836.59	--	--	127,836.59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751,621.62	--	--	4,751,621.62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10,540.70	--	--	1,810,540.7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956,000.00	--	--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225,000.00	--	--	3,225,00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	--	700,000.00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6,700,000.00	--	--	6,700,000.00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深圳火炬火花塞工业公司	17,849.20	--	--	17,849.20
中汽华南汽车销售公司	2,250,000.00	--	--	2,250,000.00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400,000.00	--	--	400,000.00
电动车项目	600,000.00	--	--	600,000.00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453,440.00	--	--	453,440.00
中汽培训中心	600,000.00	--	--	600,000.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320,000.00	--	--	1,320,000.00
迷你龙(曾文刚)	162,000.00	--	--	162,000.00
深圳市益民汽车贸易公司	200,001.10	--	--	200,001.10
香港日深国际有限公司	145,800.00	--	--	145,800.00
合 计	31,385,089.21	--	--	31,385,089.21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6,666,571.61	1,979,795.00	10,223,692.70	88,422,673.91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96,666,571.61	1,979,795.00	10,223,692.70	88,422,673.91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值合计	164,307,288.52	1,979,795.00	8,352,586.21	157,934,497.31
房屋、建筑物	164,307,288.52	1,979,795.00	8,352,586.21	157,934,497.31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67,640,716.91	4,648,515.60	2,777,409.11	69,511,823.40
房屋、建筑物	67,640,716.91	4,648,515.60	2,777,409.11	69,511,823.4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6,666,571.61			88,422,673.91
房屋、建筑物	96,666,571.61			88,422,673.91

注：① 本年折旧 4,648,515.60 元。

②于 2013 年度内，本集团子公司汽车工贸公司处置了账面价值 5,575,177.10 元（原价 8,352,586.21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收益为 32,339,077.70 元。

(3)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67,941,186.59 元（原值 126,727,652.16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6,0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9,000 万元《融资额度协议》和兴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4800 万《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的抵押物，2013 年 12 月 31 日所抵押担保的借款余额为：短期借款 5,800 万元（附注七、20）和 5,800 万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9）和 1200 万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8）。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中未发现有减值事项发生，故未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8,265,318.38	1,961,401.20	3,030,261.53	317,196,458.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1,461,252.09	--	--	271,461,252.09
机器设备	19,247,652.60	827,458.33	44,307.28	20,030,803.65
运输工具	7,878,211.15	584,292.32	1,359,924.57	7,102,578.90
电子设备	11,092,218.60	435,764.68	1,579,989.68	9,947,993.6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724,492.84	113,885.87	46,040.00	5,792,338.71
自有房屋装修费	2,861,491.10	--	--	2,861,491.10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累计折旧合计	156,627,139.51	7,664,666.93	2,640,554.26	161,651,252.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8,603,488.40	6,268,426.15	--	124,871,914.63
机器设备	15,580,109.61	227,915.71	39,359.96	15,768,665.36
运输工具	6,298,193.38	447,133.48	1,040,841.76	5,704,485.10
电子设备	8,561,695.39	517,817.22	1,525,750.10	7,553,762.51
办公及其他设备	5,115,737.96	101,943.43	34,602.44	5,183,078.95
自有房屋装修费	2,467,914.69	101,430.94	--	2,569,345.63
三、账面净值合计	161,638,178.87			155,545,205.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2,857,763.61			146,589,337.46
机器设备	3,667,542.99			4,262,138.29
运输工具	1,580,017.77			1,398,093.80
电子设备	2,530,523.21			2,394,231.09
办公及其他设备	608,754.88			609,259.76
自有房屋装修费	393,576.41			292,145.47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76,542.07	--	--	5,576,542.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55,385.70	--	--	3,555,385.70
机器设备	1,646,060.95	--	--	1,646,060.95
运输工具	6,165.00	--	--	6,165.00
电子设备	17,984.71	--	--	17,984.71
办公及其他设备	69,562.98	--	--	69,562.98
自有房屋装修费	281,382.73	--	--	281,382.73
五、账面价值合计	156,061,636.80			149,968,663.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9,302,377.91			143,033,951.76
机器设备	2,021,482.04			2,616,077.34
运输工具	1,573,852.77			1,391,928.80
电子设备	2,512,538.50			2,376,246.38
办公及其他设备	539,191.90			539,696.78
自有房屋装修费	112,193.68			10,762.74

注：本年折旧额为 7,664,666.93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2,076,480.25 元（原值 69,098,267.03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1,8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的抵押物，2013 年 12 月 31 日所抵押担保的借款余额为：短期借款 3,222 万元（附注七、20）和 1,592 万元

的应付票据（附注七、21）。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4）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7）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特力大厦地下停车场及转换层	29,918,843.50	14,907,539.44
永通大厦	103,389,580.16	51,085,686.79
水贝中天综合楼	2,722,490.41	1,265,320.80
汽车大厦办公楼	33,707,119.96	22,094,699.89
宝安商住楼首层	1,867,500.00	1,035,199.77
宝安商住楼住宅 5 套	590,040.00	327,074.28
中核办公楼	8,312,377.03	6,257,997.69
玮鹏花园 4 号楼 5B	357,905.78	288,450.26
桃园路 3#厂房 3-5 楼	2,860,500.00	1,029,441.15
桃花园 16 栋公寓西边	2,210,725.54	1,108,001.93
桃园路 1#厂房	2,902,634.00	1,944,004.90
桃园路 2#厂房	3,491,960.00	2,340,743.31
桃花园第 16 栋（一半）	2,210,725.54	1,124,563.75
合 计	194,542,401.92	104,808,723.96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历史遗留原因，办理房产证的时间无法预计。

（8）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集团本年未确认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贝珠宝大厦	41,642,020.40	--	41,642,020.40	12,873,529.03	--	12,873,529.03
其他	--	--	--	104,400.00	--	104,400.00
合 计	41,642,020.40	--	41,642,020.40	12,977,929.03	--	12,977,929.0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水贝珠宝大厦*	41,364 万元	12,873,529.03	28,768,491.37	--	--	41,642,020.40
合 计		12,873,529.03	28,768,491.37	--	--	41,642,020.40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 进度	资金 来源
水贝珠宝大厦	1,979,986.69	1,979,986.69	--	10.07%		自筹
合 计	1,979,986.69	1,979,986.69	--			

*注：本公司子公司中天公司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

14、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5,000.00	--	--	325,000.00
商标权	75,000.00	--	--	75,000.00
软件	250,000.00	--	--	2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8,411.38	73,333.58	--	291,744.96
商标权	34,244.96	7,500.00	--	41,744.96
软件	184,166.42	65,833.58	--	250,000.0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商标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6,588.62			33,255.04
商标权	40,755.04			33,255.04
软件	65,833.58			--

注：① 本年摊销金额为 73,333.58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540,682.48	380,707.00	236,150.10	--	685,239.38	
银行抵押物保险费及贷款额度承诺费	262,547.66	--	99,748.08	--	162,799.58	
合 计	803,230.14	380,707.00	335,898.18	--	848,039.96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①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9,645,247.90	78,580,991.56	21,749,365.77	86,997,463.04
股权投资差额	3,711,034.83	14,844,139.31	3,711,034.83	14,844,139.31
未实现的与联营公司交易利润	1,210,419.98	4,841,679.92	1,249,362.18	4,997,448.72
合 计	24,566,702.71	98,266,810.79	26,709,762.78	106,839,051.07

②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	969,445.98	3,877,783.92	991,895.90	3,967,583.60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8,641.88	1,114,567.52	353,363.01	1,413,452.05
合 计	1,248,087.86	4,992,351.44	1,345,258.91	5,381,035.6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855,384.70	18,924,793.99
可抵扣亏损	16,879,644.87	11,924,047.39
合 计	37,735,029.57	30,848,841.3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3 年	10,079,831.38	13,206,219.44	
2014 年	6,705,274.69	7,363,389.12	
2015 年	9,065,002.36	9,152,014.82	
2016 年	9,597,431.58	9,674,914.68	
2017 年	8,299,651.49	8,299,651.49	
2018 年	23,771,388.00	--	
合 计	67,518,579.50	47,696,189.55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付水贝珠宝大厦项目 50%地价	26,339,112.00	26,339,112.00
合 计	26,339,112.00	26,339,112.00

18、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96,480,177.04	2,064,923.84	--	100,000.00	98,445,100.88
二、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	--	--	--	20,000.00
三、存货跌价准备	29,254,830.67	60,171.20	560,000.00	--	28,755,001.87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1,385,089.21	--	--	--	31,385,089.21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576,542.07	--	--	--	5,576,542.07
合 计	162,716,638.99	2,125,095.04	560,000.00	100,000.00	164,181,734.03

注：其他转销系广西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退表所致。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67,941,186.59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2,076,480.25	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合 计	90,017,666.84	

20、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90,217,530.93	73,000,000.00
信用借款	20,752,422.00	20,881,155.00
合 计	110,969,952.93	93,881,155.00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11 及七、12。

本期末信用借款包含向母公司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8,952,422.00 元，未按规定偿还期限。

(2) 期末无已逾期的短期借款。**21、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920,748.09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15,920,748.09	--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15,920,748.09 元。

2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22,008,010.24	23,626,617.53
合 计	22,008,010.24	23,626,617.53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2)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6,054,855.46	关联公司未偿还	否
合 计	6,054,855.46		

23、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1,318,369.31	31,106,429.79
1 至 2 年	38,816.50	29,139.00
2 至 3 年	41,632.58	20,000.00
3 年以上	689,048.12	701,511.70
合 计	22,087,866.51	31,857,080.49

注：3 年以上预收款主要系子公司检测设备公司预收款，由于设备安装调试客户未验收，故未结转。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08,288.24	44,382,270.11	42,612,665.06	11,477,893.29
二、职工福利费	--	2,268,458.09	2,268,458.09	--
三、社会保险费	567,155.86	8,304,047.23	8,156,172.00	715,031.09
四、住房公积金	1,654,390.38	2,748,303.78	2,774,366.36	1,628,327.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8,421.22	1,381,849.73	1,650,486.01	339,784.94
六、辞退福利	--	94,786.00	94,786.00	--
七、其他	42,850.00	2,237,752.46	2,032,951.96	247,650.50
合 计	12,581,105.70	61,417,467.40	59,589,885.48	14,408,687.62

注：①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②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为 2014 年 1 至 2 季度。

25、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547,825.41	160,856.59
营业税	846,602.53	236,808.56
企业所得税	8,474,718.22	4,823,547.78
房产税	847,387.91	964,194.62
土地增值税	5,362,442.05	5,276,705.05
土地使用税	171,606.95	21,183.50
个人所得税	89,774.62	94,962.92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615.66	78,919.05
教育费附加	162,890.42	129,126.79
堤围防护费	1,687.03	6,569.42
其他	53,711.42	52,560.16
合 计	16,687,262.22	11,845,434.44

26、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中京自动车株式会社、ACU 企业株式会社	--	1,455,297.72
合 计	--	1,455,297.72

27、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关联往来及借款、利息	58,996,200.34	52,965,335.93
押金、保证金	12,242,528.34	10,900,466.12
石化案律师费	--	6,650,000.00
光明案连带责任赔偿款*	2,130,200.00	--
其他	34,440,656.98	28,760,151.68
合 计	107,809,585.66	99,275,953.73

*注：关于光明案连带责任赔偿款详细情况的披露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2)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53,857,950.77	母公司未规定偿还期限	否
合 计	53,857,950.77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53,857,950.77	关联往来及借款、利息
合 计	53,857,950.77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9）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2012/7/27	12/10/27 开始每 3 个月还 150 万	7.0725	RMB	6,000,000.00	6,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2/9/27	12/12/27 开始每 3 个月还 150 万	6.4575	RMB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③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29、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① 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82,000,000.00
信用借款	73,000,000.00	73,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8）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131,000,000.00	143,000,000.00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11。

信用借款系向母公司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②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2/12/25	2015/12/24	6.00	RMB	73,000,000.00	73,000,000.0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2012/7/27	2015/7/27	7.0725	RMB	22,500,000.00	28,5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2012/9/27	2015/9/27	6.4575	RMB	35,500,000.00	41,500,000.00
合 计					131,000,000.00	143,000,000.00

30、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职工住房押金	3,908,848.40	3,908,848.40
技术创新项目拨款	11,311.96	11,311.96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9,399,521.23	9,061,711.88
合 计	13,319,681.59	12,981,872.24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入	预收租金*注①	29,823,013.37	--
合 计		29,823,013.37	--

*注①系预收水贝珠宝大厦租金，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2、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4,587,056.00	6.62%	--	--	--	--	--	14,587,056.00	6.62%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587,056.00	6.62%	--	--	--	--	--	14,587,056.00	6.62%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79,294,544.00	81.39%	--	--	--	--	--	179,294,544.00	81.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00	11.98%	--	--	--	--	--	26,400,000.00	11.98%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05,694,544.00	93.38%	--	--	--	--	--	205,694,544.00	93.38%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00	100%	--	--	--	--	--	220,281,600.00	100%

注：无限售条件股份包含本公司母公司特发集团所持有股份 131,283,504 股。

33、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024,773.35	--	--	3,024,773.35
其他综合收益	1,060,089.04	--	224,163.37	835,925.6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60,089.04	--	224,163.37	835,925.67
其他资本公积	4,647,832.16	--	--	4,647,832.16
合 计	8,732,694.55	--	224,163.37	8,508,531.18

3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952,586.32	--	--	2,952,586.32
合 计	2,952,586.32	--	--	2,952,586.32

35、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47,291,479.26	-54,437,738.61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291,479.26	-54,437,738.6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00,719.04	7,146,259.35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其他转入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0,390,760.22	-47,291,479.26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经 2013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 201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3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439,446,436.02	393,875,262.37
其他业务收入	47,282,872.16	25,767,398.94
营业收入合计	486,729,308.18	419,642,661.31
主营业务成本	378,576,851.87	330,441,936.70
其他业务成本	8,981,870.49	5,977,694.73
营业成本合计	387,558,722.36	336,419,631.4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汽车销售	296,678,808.63	292,813,304.03	251,410,681.00	248,501,428.28
汽车检测维修及配件销售	53,306,112.20	40,804,748.49	48,800,035.00	35,303,773.07
租赁及服务	91,227,739.97	46,725,024.13	94,499,183.06	47,471,372.04
小计	441,212,660.80	380,343,076.65	394,709,899.06	331,276,573.39
减: 内部抵销数	1,766,224.78	1,766,224.78	834,636.69	834,636.69
合 计	439,446,436.02	378,576,851.87	393,875,262.37	330,441,936.7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	441,212,660.80	380,343,076.65	394,709,899.06	331,276,573.39
小计	441,212,660.80	380,343,076.65	394,709,899.06	331,276,573.39
减: 内部抵销数	1,766,224.78	1,766,224.78	834,636.69	834,636.69
合 计	439,446,436.02	378,576,851.87	393,875,262.37	330,441,936.70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3 年	57,976,127.38	11.59%
2012 年	28,621,967.55	6.82%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税	5,898,250.17	4,665,746.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8,888.46	733,366.51
教育费附加	604,653.88	523,627.06
合 计	7,351,792.51	5,922,740.31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11,774,405.99	10,226,661.89
广告促销费	1,499,272.65	1,295,163.59
折旧及摊销	1,245,907.26	1,276,680.81
办公费	949,520.19	1,076,426.41
税费	998,677.68	943,100.49
水电费	711,123.58	457,013.53
货物运输费	636,429.50	615,381.89
其他	3,449,897.03	4,808,519.46
合 计	21,265,233.88	20,698,948.07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23,316,308.52	22,876,737.10
税费	3,195,148.81	3,349,618.90
办公费	2,439,382.30	2,689,957.70
交通差旅费	1,165,632.45	2,189,761.84
业务招待费	1,383,634.92	1,786,406.81
折旧及摊销	1,511,354.64	1,631,881.08
咨询和服务费	1,566,892.21	1,235,127.00
其他	9,649,619.16	9,676,190.80
合 计	44,227,973.01	45,435,681.23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18,067,966.61	9,427,253.26
减：利息收入	481,875.32	407,866.0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979,986.69	--
汇兑损益	-64,497.93	7,717.88
其他	1,241,985.04	1,054,232.59
合 计	16,783,591.71	10,081,337.64

41、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6,621.22	601,902.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31,419.53	4,256,541.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09.98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2,938.25	48,625.50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706.00
合 计	8,550,869.02	4,907,776.00

注：除附注七、10、(3) 所述情况，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56,621.22	601,902.79
合 计	656,621.22	601,902.79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967,622.50	2,500,079.75	被投资单位盈利增加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1,405,806.26	1,606,945.10	被投资单位盈利减少
其他	457,990.77	149,516.86	
合 计	7,831,419.53	4,256,541.71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2,064,923.84	5,827,461.60
存货跌价损失	-499,828.80	3,812,655.5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127,836.5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371,009.06
合 计	1,565,095.04	11,158,962.81

4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7,361.49	81,831.05	247,361.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7,361.49	81,831.05	247,361.4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14,377,457.14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政府补助	--	--	--
其他	84,103.85	94,567.14	84,103.85
合 计	331,465.34	14,553,855.33	331,465.34

4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691.28	121,282.97	74,691.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4,691.28	121,282.97	74,691.2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连带责任损失	2,130,200.00	--	2,130,2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支出	--	--	--
其他	475,135.98	29,164.79	475,135.98
合 计	2,680,027.26	150,447.76	2,680,027.26

4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040,620.42	5,647,480.70
递延所得税调整	2,120,610.15	2,617,143.50
合 计	11,161,230.57	8,264,624.20

4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13	0.0313	0.0324	0.0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04	-0.0704	-0.0684	-0.0684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900,719.04	7,146,259.3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900,719.04	7,146,259.35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14,016.52	-15,060,776.7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5,514,016.52	-15,060,776.7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于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因此, 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 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加: 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 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4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98,884.50	217,657.00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74,721.13	54,414.25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224,163.37	163,242.75
② 其他	--	--
减: 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合 计	-224,163.37	163,242.75

4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关联单位往来款	940.00	100,000.00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1,669,492.26	2,024,602.64
利息收入	322,902.21	473,998.49
其他经营暂收款	6,488,601.06	5,745,616.42
合 计	8,481,935.53	8,344,217.5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关联单位往来款	--	675,000.00
付现经营费用	10,882,934.69	11,474,231.74
付现管理费用	20,003,198.17	21,744,239.25
押金及保证金	327,430.04	1,175,247.31
其他经营暂付款	133,584.01	159,084.95
其他	627,264.35	4,280,034.17
合 计	31,974,411.26	39,507,837.42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732,343.46	--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704,200.00	547,350.00
合 计	7,436,543.46	547,350.00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17,976.20	971,919.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65,095.04	11,158,962.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13,182.53	13,406,211.11
无形资产摊销	73,333.58	57,49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5,898.18	629,56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511,747.91	-15,152,740.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42,831.56	9,974,603.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50,869.02	-4,907,77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3,060.07	2,918,75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49.92	-301,615.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12,684.70	-21,408,161.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916.22	-9,202,882.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93,823.37	4,099,276.90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634.80	-7,756,382.47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3,166,448.10	55,145,531.3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5,145,531.39	55,926,573.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20,916.71	-781,042.07

(2) 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B.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C.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D.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
其中: 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②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B.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C.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D.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369,643.93	--
其中: 流动资产	2,024,515.93	--
非流动资产	9,128.00	--
流动负债	1,664,000.00	--
非流动负债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①现金	63,166,448.10	55,145,531.39
其中：库存现金	126,751.33	148,89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018,754.91	54,996,34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941.86	290.09
②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③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66,448.10	55,145,531.39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张俊林	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58,282 万元	66.22	66.22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2194195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10、(5)。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192473856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19034097X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279365997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192260957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商品、劳务、经营租赁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经营租赁租入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	--	58,000.00	34.1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经营租赁出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5,150,000.00	10.73%	5,150,000.00	10.27%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	--	322,701.00	0.64%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	--	236,700.00	0.47%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	--	141,680.00	1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5-1-1	2025-1-1	合同价格	5,15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期无关联担保情况。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00.00	2012/12/25	2015/12/24	

(5) 关联方资金占用费

资金占用费	本年数	上年数
本集团作为拆出资金方：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76,041.64	76,249.97
本集团作为拆入资金方：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280,618.89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5,940,229.42	2,067,969.39

定价政策：对拆入拆出资金按市场利率计资金占用费。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总额	531 万元	429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10	10
15~20 万元	0	0
10~15 万元	0	0
10 万元以下	4	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27,602.00	336,254.35	927,602.00	193,247.50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80,400.00	246,645.00	680,400.00	141,750.00
合 计	1,608,002.00	582,899.35	1,608,002.00	334,997.50
其他应收款：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1,359,297.00	1,359,297.00	1,360,257.00	205,500.00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167,760.22	44,388.01	176,480.22	16,000.00
深圳市永通信达检测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515,235.47	--	512,131.47	--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08,072.26	708,072.26	708,072.26	708,072.26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1,958,253.02	883,980.71	1,882,211.38	845,949.48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4,776.33	102,388.17	224,020.16	32,033.03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	--	571.95	--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10,782.72	--	9,973.86	--
合 计	4,924,177.02	3,098,126.15	4,873,718.30	1,807,554.77
长期应收款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2,179,203.68	2,179,203.68	2,179,203.68	2,179,203.68
合 计	2,179,203.68	2,179,203.68	2,179,203.68	2,179,203.68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8,952,422.00	19,081,155.00
合 计	18,952,422.00	19,081,155.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6,054,855.46	6,054,855.46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45,300.00	45,300.00
合 计	6,100,155.46	6,100,155.46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335,701.34	335,701.34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1,816,174.87	1,882,483.80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20,703.25	20,703.25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991,556.64	791,345.04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53,857,950.77	47,929,481.35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1,095,742.50	1,095,742.50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476,217.49	476,217.49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78,515.56	78,515.56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355,145.60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3,637.92	--
合 计	58,996,200.34	52,965,335.93
长期借款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00.00	73,000,000.00
合 计	73,000,000.00	73,000,000.00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2005 年 10 月, 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公司”)支付因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被强制执行扣划的款项共计 4,081,830 元(其中本金 300 万元, 利息 1,051,380 元, 诉讼费 25,160 元, 执行费 5,290)。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 本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本公司以前年度对被扣划款项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 该诉讼案尚未执行。

2006 年 4 月, 深圳发展银行诉金田公司逾期还贷 200 万美元和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 本公司承接了金田公司 200 万美元贷款的本金及全部利息后, 本公司向深圳市罗

湖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要求判令金田公司支付我司代其偿还的款项 2,960,490 美元及利息。2008 年经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调解, 达成(2008)深罗法民一初字第 937 号民事调解书, 达成如下协议: 金田公司应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前向本公司清偿 2,960,490 美元, 本公司免除其支付利息的义务。如果金田公司不能如期支付, 应自当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基准贷款利率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 本公司尚未收到金田公司的该笔款项。

(2)、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特力房地产公司”)于 1994 年 11 月 29 日与深圳金路工贸公司(以下简称“金路公司”)签订了《合作兴建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同书》, 合同约定在尊重金路公司与土地提供方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以下简称房管分局)和中国人民解放军 75731 部队(以下简称 75731 部队)签订的《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作开发合同书》的基础上, 特力房地产公司投入建设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 固定分得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的物业, 金路公司保证于 1995 年 11 月底交付所得现楼及配套设施。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力房地产公司累计投入合作开发资金计 9,822,500.00 元人民币, 但至约定的交付物业期, 特力房地产公司未能分得应享有的物业。特力房地产公司向法院提出诉讼, 请求判令金路公司立即返还 980 万元投资及其利息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经庭审, 法院依法追加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为被告。2003 年 3 月 18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房初字第 101 号判决书判决上述《合作合同书》有效, 性质认定为合作建房, 双方应当继续履行, 合同各方如对合同履行产生纠纷, 可另循法律途径解决。

2005 年 3 月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 共同作为原告起诉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广州军区通讯器材修理所), 请求判决两被告履行合作合同, 依约将丽叶汇食街物业 11,845 平方米(价值约 11,851,357 元)交付给两原告, 并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1998 年以来应得的租金收入共计人民币 5,034,664.94 元。同时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签订协议书, 约定因自动履行或经法院强制执行, 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丽叶汇食街物业, 由特力房地产公司固定分得 6,000 平方米, 剩余物业归金路公司所有, 如不足 6,000 平方米, 则全部归特力房地产所有; 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应得收益, 双方按 5: 5 比例进行分配, 对该诉讼事项 2010 年 8 月深圳中院开庭进行了第一次审理, 因案情复杂, 本案未当庭判决。

2011 年特力房地产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深中法民五初字第 82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因为丽叶汇食街物业“属于违章建筑”, “人民法院不能对该建筑及其使用利益如何分配进行裁判”, 驳回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就丽叶汇食街物业交付及租金分配的诉讼请求。本公司以前年度对特力房地产公司投入的合作开发资金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人民币元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6,339,111.00	26,339,111.00
合 计	26,339,111.00	26,339,111.00

*注：本公司子公司中天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应付地价款（含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开发金及市政配套设施金）52,678,223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50%地价款，其余地价款 26,339,111.00 元在 2014 年 1 月已支付。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通过决议，201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完整地规范了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并依据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该修订后准则还充实了关于短期薪酬会计处理规范，充实了关于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引入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完整地规范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

报表的列报,在持续经营评价、正常经营周期、充实附注披露内容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作为强制性披露内容。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1)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建立了判断控制存在与否的单一模型,规定对被投资方形成控制需要具备的三个要素为:(1)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此基础上,该准则对控制权的判断给出了较原准则更多的指引。根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需运用重大判断。

④《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对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的认定、分类及核算。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在其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该准则要求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共同经营则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应享有的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应承担的份额)、其收入(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应享有的份额)及其费用(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应承担的份额)。

⑤《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定义,明确了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将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三个层次,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信息的披露作出了具体要求。但该准则并未改变其他会计准则对于哪些场合下应运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诉讼判决事项

2012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传票,关于鄂州联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就深圳光明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表业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宝安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本公司子公司汽车工贸公司提起民事诉讼。

光明表业公司是汽车工贸公司于 1990 年参股 10%的联营公司,该公司 1990 年 12 月 12 日向建行贷款人民币 200 万元,期限 9 个月。光明表业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偿还人民币 10 万元。经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1996)宝发经字第 18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光明表业公司向建行偿还借款人民币 190 万元及利息,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1996)深中法经一终字第 563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维持原判。判决后光明表业公司未履行债务,建行申请强制执行,执行回款 164 万,后因无财产可供执行,宝安区法院于 2003 年 5 月 20 日(1997)深宝法执字第 22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执行。2004 年 6 月,

原债权人建行将上述债权全部转让给资产管理公司，经几次转让，2008 年 4 月鄂州联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提出其取得该债权。

光明表业公司已于 2002 年 2 月 28 日被深圳市工商局吊销营业执照。鄂州联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光明表业公司和汽车工贸公司，请求判令光明表业公司清偿 360.7 万元及从 2012 年 5 月 11 日计至实际清偿日的利息，以汽车工贸公司“作为其最后股东，未在法定期限内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应对其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为由请求判令汽车工贸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报告期本公司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2）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432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汽车工贸公司对被告光明表业公司在（1996）深中法经一终字第 563 号民事判决中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进行上诉，2013 年 12 月 12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13）深中法商终字第 1677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维持原判。对该事项本公司计提了应付连带责任款项 213.02 万元。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3、债务重组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4、企业合并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企业合并。

5、租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租赁情况。

6、年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金融工具。

7、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

9、终止经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终止经营情况。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 目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1,906.25	-298,884.50	1,114,567.55	--	1,480,168.80
金融资产合计	1,591,906.25	-298,884.50	1,114,567.55	--	1,480,168.80

注：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配股增加投资 187,147.05 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4,803.08	100.00	484,803.08	100.00
合 计	484,803.08	100.00	484,803.08	10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4,803.08	100.00	484,803.08	100.00
合 计	484,803.08	100.00	484,803.08	100.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	--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484,803.08	100.00	484,803.08	100.00
合 计	484,803.08	100.00	484,803.08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深圳笔架山娱乐公司	172,000.00	100%	172,0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赛格门市	97,806.64	100%	97,806.64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乐敏电脑中心	86,940.00	100%	86,94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28,056.44	100%	128,056.44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84,803.08	100%	484,803.08	

(4) 本年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笔架山娱乐公司	非关联方	172,000.00	3 年以上	35.48
赛格门市	非关联方	97,806.64	3 年以上	20.17
广州乐敏电脑中心	非关联方	86,940.00	3 年以上	17.93
兰州大船电子公司	非关联方	37,308.00	3 年以上	7.70
四川神通电脑公司	非关联方	28,764.00	3 年以上	5.93
合 计		422,818.64		87.21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10) 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79,240.54	23.92	12,279,240.54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22,515.36	73.47	1,392,395.35	3.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0,896.89	2.61	1,340,896.89	100.00
合 计	51,342,652.79	100.00	15,012,532.78	29.24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86,066.45	18.09	12,286,066.45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484,027.78	80.21	1,452,128.87	2.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7,688.20	1.70	1,157,688.20	100.00
合 计	67,927,782.43	100.00	14,895,883.52	21.93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259,233.09	68.67	51,641,333.54	76.03
1 至 2 年	91,249.97	0.18	111,541.64	0.16
2 至 3 年	101,041.64	0.20	76,041.64	0.11
3 年以上	15,891,128.09	30.95	16,098,865.61	23.70
合 计	51,342,652.79	100.00	67,927,782.43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胜诉, 对方无资产可执行
金贝丽家电公司	2,706,983.51	2,706,983.51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8,329.19	1,888,329.19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华通包装有限公司	1,212,373.79	1,212,373.79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08,072.26	708,072.26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63,481.79	763,481.79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 计	12,279,240.54	12,279,240.54	100.00%	

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259,233.09	93.47	--	51,452,507.57	94.44	--
1 至 2 年	91,249.97	0.24	4,052.07	94,041.64	0.17	4,202.08
2 至 3 年	101,041.64	0.27	15,208.33	76,041.64	0.14	17,208.33
3 年以上	2,270,990.66	6.02	1,373,134.95	2,861,436.93	5.25	1,430,718.46
合计	37,722,515.36	100.00	1,392,395.35	54,484,027.78	100.00	1,452,128.87

③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职工购房款	217,892.57	100.00%	217,892.57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123,004.32	100.00%	1,123,004.32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40,896.89		1,340,896.89	

(4) 报告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账款的情况。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3 年以上	9.74
金贝丽家电公司	非关联方	2,706,983.51	3 年以上	5.27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单位	1,888,329.19	3 年以上	3.68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958,253.02	1-5 年	3.81
华通包装抵债债权	非关联方	1,212,373.79	3 年以上	2.36
合计		12,765,939.51		24.86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958,253.02	3.81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已停止经营)	708,072.26	1.38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782.72	0.02
合计		2,677,108.00	5.21

(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0)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资产证券化的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263,839,543.61	--	--	263,839,543.61
对合营企业投资	67,977,032.82	620,847.13	--	68,597,879.95
对联营企业投资	70,745,885.99	13,417,622.50	--	84,163,508.49
其他股权投资	28,084,779.52	--	--	28,084,779.52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908,162.32	--	--	17,908,162.32
合计	412,739,079.62	14,038,469.63	--	426,777,549.2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深圳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成本法	31,152,888.87	31,152,888.87	--	31,152,888.87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公司	成本法	5,021,970.88	5,021,970.88	--	5,021,970.88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7,672,885.22	57,672,885.22	--	57,672,885.22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708,622.90	10,708,622.90	--	10,708,622.90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成本法	126,251,071.57	126,251,071.57	--	126,251,071.57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224,692.65	19,224,692.65	--	19,224,692.65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7,411.52	1,807,411.52	--	1,807,411.52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61,852,480.00	59,250,600.14	421,665.78	59,672,265.92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600,000.00	8,726,432.68	199,181.35	8,925,614.03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注①	权益法	12,300,000.00	5,978,254.74	9,900,000.00	15,878,254.74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	--	--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500,000.00	64,767,631.25	3,517,622.50	68,285,253.75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56,401.38	4,751,621.62	--	4,751,621.62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900,000.00	1,810,540.70	--	1,810,540.7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66,000.00	1,956,000.00	--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50,000.00	3,225,000.00	--	3,225,000.00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176,617.20	10,176,617.20	--	10,176,617.2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	4,000,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25,000.00	825,000.00	--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成本法	640,000.00	640,000.00	--	640,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	700,000.00	--	700,000.00
合计		400,006,042.19	430,647,241.94	14,038,469.63	444,685,711.57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100	100		--	--	--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公司	100	100		--	--	--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	--	--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0		--	--	--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00	100		--	--	--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60	60		--	--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100	100		--	--	--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0	60		--	--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51	51		--	--	--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50	50		--	--	--
深圳市特力行投资有限公司	50	50		--	--	--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30	30		--	--	--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40	40		--	--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	35		--	--	2,450,000.00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40		4,751,621.62	--	--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5	36.55		1,810,540.70	--	--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80	80		1,956,000.00	--	--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45	45		3,225,000.00	--	--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94	4.94		--	--	656,621.22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50	12.50		4,000,000.00	--	--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7	7		825,000.00	--	--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股	10 万股		700,000.00	--	--
合计				17,908,162.32	--	3,106,621.22

*注①本公司本期向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增资 990 万元。

(3)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751,621.62	--	--	4,751,621.62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10,540.70	--	--	1,810,540.7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956,000.00	--	--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225,000.00	--	--	3,225,00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	--	700,000.00
合计	17,908,162.32	--	--	17,908,162.32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196,957.74	14,936,256.61
其他业务收入	--	--
营业收入合计	18,196,957.74	14,936,256.61
主营业务成本	4,221,693.27	4,205,086.89
其他业务成本	--	--
营业成本合计	4,221,693.27	4,205,086.89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租赁服务	18,196,957.74	4,221,693.27	14,936,256.61	4,205,086.89
合计	18,196,957.74	4,221,693.27	14,936,256.61	4,205,086.89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	18,196,957.74	4,221,693.27	14,936,256.61	4,205,086.89
合计	18,196,957.74	4,221,693.27	14,936,256.61	4,205,086.89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	7,540,088.00	41.44
2012 年	8,065,624.00	54.00

5、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6,621.22	2,784,849.38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88,469.63	2,689,622.59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2,938.25	48,625.50
合计	7,318,029.10	5,523,097.47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656,621.22	601,902.79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	423,211.13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1,759,735.46
合计	656,621.22	2,784,849.38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967,622.50	2,500,079.75	被投资单位盈利增加
其他	620,847.13	189,542.84	被投资单位盈利增加
合计	6,588,469.63	2,689,622.59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10,677.87	5,610,003.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6,649.26	2,214,72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00,258.19	4,087,243.29
无形资产摊销	44,166.83	47,49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365.92	69,826.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43.81	43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46,489.12	4,102,486.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8,029.10	-5,523,097.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942.20	30,061.38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65,818.98	-29,837,41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80,271.32	23,273,265.3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8,598.66	4,075,035.8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0,209,143.04	1,614,187.4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14,187.49	64,442.8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94,955.55	1,549,744.63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注①	32,501,637.93	15,152,740.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14,377,457.1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注②	-2,130,200.0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1,032.13	65,40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29,980,405.80	29,595,599.66
所得税影响额	-7,495,101.45	-7,398,89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568.79	10,336.31
合计	22,414,735.56	22,207,036.05

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注①包含本公司子公司汽车工贸公司出售投资性房地产东风大厦房产, 处置收益32,339,077.70元。

*注②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	0.0313	0.03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5	-0.0704	-0.0704

3、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审定数		变动		说明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资产:					
其他应收款	8,028,356.69	12,294,045.05	-4,265,688.36	-34.70%	主要系应收款的收回增加所致
存货	62,826,365.70	47,813,852.20	15,012,513.50	31.40%	主要系子公司华日丰田公司期末库存车辆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644,102.02	7,495,557.97	4,148,544.05	55.35%	系待抵扣进项税, 本期增加为子公司华日丰田期末采购汽车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1,642,020.40	12,977,929.03	28,664,091.37	220.87%	主要系水贝珠宝大厦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33,255.04	106,588.62	-73,333.58	-68.80%	主要系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所致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预收款项	22,087,866.51	31,857,080.49	-9,769,213.98	-30.67%	主要系子公司汽车工贸公司预收出售投资性房地产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6,687,262.22	11,845,434.44	4,841,827.78	40.88%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	1,455,297.72	-1,455,297.72	-100.00%	股利已支付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823,013.37	--	29,823,013.37	100.00%	子公司中天公司预收水贝珠宝大厦租金
利润表:					
财务费用	16,783,591.71	10,081,337.64	6,702,254.07	66.48%	上年 12 月增加特发借款 7300 万及本期借款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565,095.04	11,158,962.81	-9,593,867.77	-85.97%	主要系本集团本年度减少计提了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8,550,869.02	4,907,776.00	3,643,093.02	74.23%	主要系联营公司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1,465.34	14,553,855.33	-14,222,389.99	-97.72%	上年债务重组收益较大

项目	审定数		变动		说明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外支出	2,680,027.26	150,447.76	2,529,579.50	1,681.37%	本年计提了诉讼损失
所得税	11,161,230.57	8,264,624.20	2,896,606.37	35.05%	当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634.80	-7,756,382.47	5,126,747.67	-66.10%	主要系子公司华日丰田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51,674.42	64,322,848.76	-23,071,174.34	-35.87%	主要系对联营企业增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696.95	-32,688,758.47	29,517,061.52	-90.30%	主要系本期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收到现金增加及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小计	162,083,399.98	378,400,000.00	-216,316,600.02	-57.17%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所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小计	148,257,159.60	338,734,072.98	-190,476,913.38	-56.23%	主要系本期到期偿还贷款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6,240.38	39,665,927.02	-25,839,686.64	-65.14%	主要系本期向母公司借款和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